证券代码: 831131 证券简称: 兴宏泰 主办券商: 西部证券

新疆兴宏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5年4月1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及通讯方式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5年4月3日 以通讯及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: 监事会主席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章 程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2024年度,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 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,从 切实维护公司股东,特别是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出发,严格依法履行职责。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2 票:反对 0 票:弃权 1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: 兴宏泰公司股东新疆联创永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4年 5月11日向公司正式发送《关于兴宏泰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有关问题的函》,问询了阿巴宫技改、铜精粉连续三年生产不达标、铁精粉销售成本、财务预算较为乐观、建议利润分配、子公司合规管理、其他应收款等 7个问题,因相关问题涉及部分财务数据,截止目前仍未收到公司书面反馈回复,故无法判断以上问题对公司财务数据是否存在影响,因此投弃权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新疆兴宏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编制,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,并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2票;反对0票;弃权1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: 兴宏泰公司股东新疆联创永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4年5月11日向公司正式发送《关于兴宏泰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有关问题的函》,问询了阿巴宫技改、铜精粉连续三年生产不达标、铁精粉销售成本、财务预算较为乐观、建议利润分配、子公司合规管理、其他应收款等7个问题,因相关问题涉及部分财务数据,截止目前仍未收到公司书面反馈回复,故无法判断以上问题对公司财务决算是否存在影响,因此投弃权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为了加强公司内部管理,提升公司增收节支的能力,优化资源配置,合理使用资金,提高经营管理水平,公司根据当前经济形势、市场环境及实际生产情况,编制 2025 年度财务预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2票;反对0票;弃权1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:公司连续几年未达到年初制定的铜精粉生产目标,且 2024年度实际铁精粉/铜精粉产量、销量、销售均价、销售成本等均与年初预算存在较大出入。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中,铁精粉销量同比大幅提升 73%,营业收入大幅增长 50%,净利润大幅增长 77%,对于预算假设条件的合理性无法做出判断,因此投弃权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,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,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2 票: 反对 0 票: 弃权 1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:根据公司年报,母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 568.36 万元,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利润 15351.40 万元。母公司 2024 年实现盈利,可供分配利润金额较大。公司议案是不进行利润分配,但未提供不能进行利润分配的相关法律法规依据,因此投弃权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8)及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9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2票;反对0票;弃权1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: 兴宏泰公司股东新疆联创永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4年 5月11日向公司正式发送《关于兴宏泰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有关问题的函》,问询了阿巴宫技改、铜精粉连续三年生产不达标、铁精粉销售成本、财务预算较为乐观、建议利润分配、子公司合规管理、其他应收款等 7 个问题,因相关问题涉及部分财务数据,截止目前仍未收到公司书面反馈回复,故无法判断以上问题对公司年报是否存在影响,因此投弃权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新疆兴宏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监事会主席何世刚关于对新疆兴宏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第八次会议审议事项异议的理由》

新疆兴宏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18日